

记者从市社保中心获悉，按照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、国家税务总局河北省税务局统一部署，我市企业养老保险、机关事业单位工伤保险等社会保险数据将于9月底集中到省统一管理，并与10月份开始使用全省统一的业务受理平台和业务经办系统。同时，与原业务系统相关联的石家庄市人社一体化平台网报系统、“石家庄人社”APP等外接系统需要同步升级。为确保以上工作如期完成，系统切换期间全市所有社保经办机构将暂停各项社保业务。

9月24日18时起全市社保经办机构暂停办理社保业务，2021年9月25日17时全市税务部门暂停企业养老保险（含灵活就业人员）、工伤保险、失业保险的申报征收工作。社保新系统预计于2021年10月8日8时30分起正式启用，税务部门对社保新系统参保信息进行关联后，预计于2021年10月13日0时起陆续开放缴费功能。系统停机期间，主要影响全市企业养老保险、工伤保险、失业保险的业务办理和申报缴费。系统停机期间，工伤保险人员参保等急办业务，可到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业务窗口递交材料，新系统上线运行后再具体办理。

如有其他工作调整将另行通知，系统停机期间，社保业务咨询电话12333，社保缴费业务咨询电话12366。

记者 | 王静